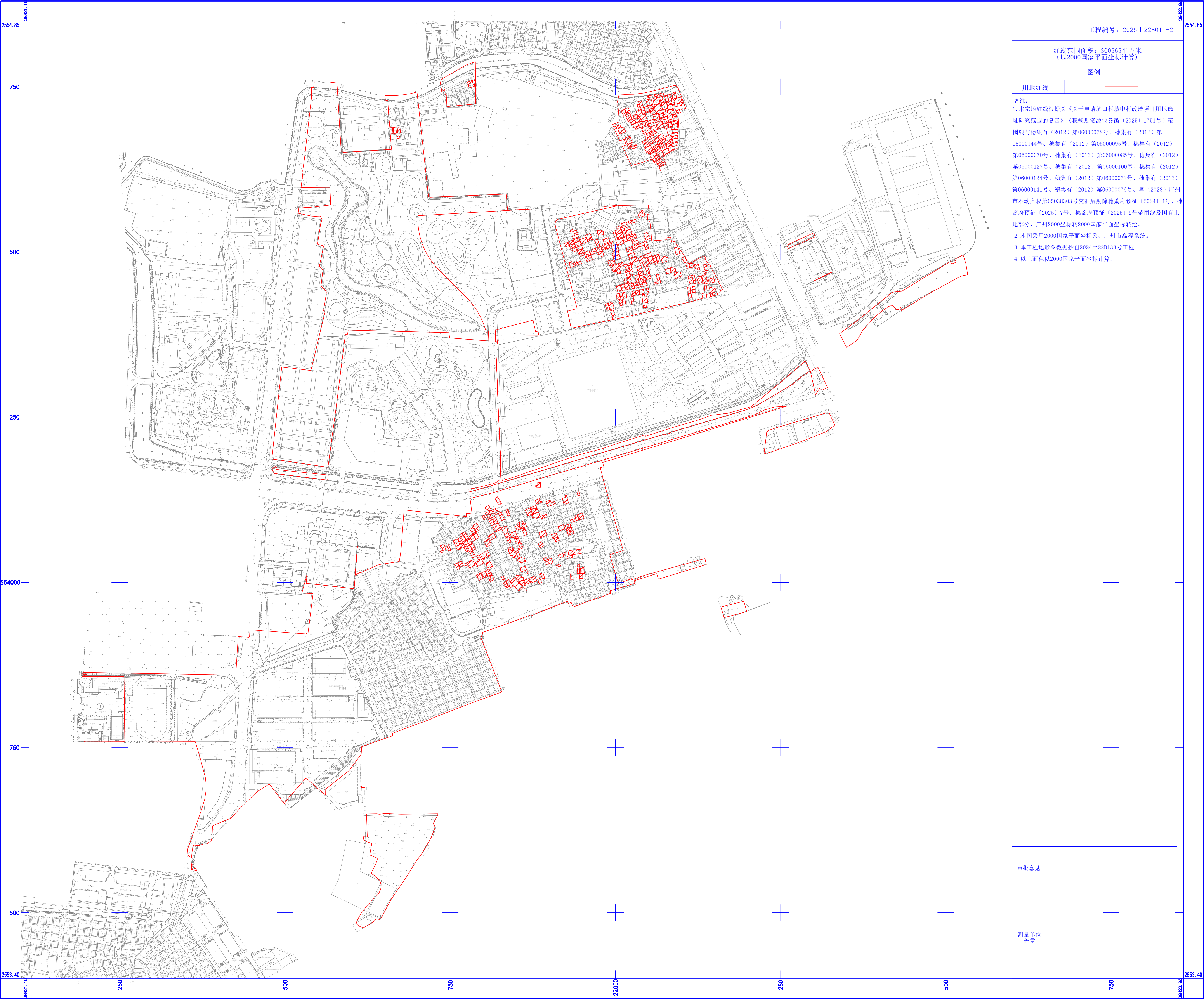


征地预告附图

2552-38418-16(2、3)、2552-38418-12(2、3、4、6、7、8、9、10、11、12、13、14、15)、2552-38422-9(1、2、5、9)、2552-38422-5(9、13、14、15)、2552-38418-8(11、12、15、16)



工程编号：2025土22B011-2	
红线范围面积：300565平方米 (以2000国家平面坐标计算)	
图例	
用地红线	
备注： 1. 本宗地红线根据关《关于申请坑口村城中村改造项目用地选址研究范围的复函》（穗规划资源业务函〔2025〕1751号）范围线与穗集有〔2012〕第060000078号、穗集有〔2012〕第06000144号、穗集有〔2012〕第060000095号、穗集有〔2012〕第060000070号、穗集有〔2012〕第060000085号、穗集有〔2012〕第06000127号、穗集有〔2012〕第06000100号、穗集有〔2012〕第06000124号、穗集有〔2012〕第060000072号、穗集有〔2012〕第06000141号、穗集有〔2012〕第060000076号、粤〔2023〕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5038303号交汇后剔除穗荔府预征〔2024〕4号、穗荔府预征〔2025〕7号、穗荔府预征〔2025〕9号范围线及国有土地部分，广州2000坐标转2000国家平面坐标转绘。 2. 本图采用2000国家平面坐标系、广州市高程系统。 3. 本工程地形图数据源自2024土22B113号工程。 4. 以上面积以2000国家平面坐标计算。	
审批意见	
测量单位 盖章	